

115 學年長庚大學人工智慧學系 第二階段甄試書面資料審查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

參採 項目	審查資料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修課 紀錄	A.修課紀錄	在校修課表現，重視群體中學習狀況。	本項審查重點為學生於高中就學時期在學群/校學習成效。
課程 學習 成果	B.書面報告 C.實作作品 D.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 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作品與自然科學、資訊科技關聯程度，學習成果是否與本學系有所連結。	各項學習成果，皆可呈現，但是以與自然科學、資訊科技、人工智慧相關為佳。
多元 表現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J.競賽表現 K.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M.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多元競賽成果與表現，審視競賽的規模、作品的質量、對於社會或學校有貢獻之成果。若多元競賽成果與自然科學、資訊科技、人工智慧相關為佳。	高中就學期間任何成果呈現皆可，但是需有足以證明該成果之證據或文件。如果為作品，請加強說明該作品參與程度，並能展示為佳。
學習 歷程 自述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就讀動機 Q.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一、 人格特質與資訊科技或人工智慧相關的連結。 二、 申請本學系動機。 三、 高中資訊科技專業能力培養成果。 四、 課餘興趣與參加自然或科技營隊經驗。 五、 未來職涯規劃。	一、 請具體說明為何您的人格特質適合就讀本學系與就讀本學系的主要原因。 二、 在就讀歷程中，曾經培養過什麼資訊科技、自然科學或社會經濟方面的專業能力，說明學習過程與本學系或資訊科技的連結，未來如何銜接大學的專業課程，並說明在大學的主要學習方向。 三、 請說明您的課餘興趣，例如參與各式營隊的經驗或反思、或自學各種專業能力或技術。 四、 畢業後的生涯或職涯規劃為何，與本學系的關聯性。 五、 請將「課程學習成果」之作品與「多元表現」中的特殊事蹟、比賽獲獎、證照檢定等之「證明」整合並列於最後。